

规范流程管理 建设高质量科研

(2026 年 1 月 30 日版)

科研与社会服务处在总结一年工作尤其是审核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职称评审科研量化打分及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科研业绩的过程中，发现部分老师对于学校科研政策、科研制度了解不透彻，为进一步规范科研管理流程，争取 2026 年学校科研能上新台阶，实现新跨越，现总结归纳如下，请广大科研工作者认真学习，仔细领悟，共同提高。

一、论文类

1. 发表论文必须署名学校。从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论文必须要在 [中国知网首页搜索栏](https://www.cnki.net/) (<https://www.cnki.net/>)、[万方数据知识服务平台首页搜索栏](https://www.wanfangdata.com.cn/) (<https://www.wanfangdata.com.cn/>) 能搜索到方能认可。

2. 论文刊登页面非广告页；期刊、卷、页码缺一不可；每篇论文至少达 2 个版面、3000 字及以上，1 个版面的豆腐块不认可。

3. 论文所标注的通信作者必须带*号，第一作者为所带研究生，第一单位研究生院出具证明，签字盖章。第一作者和通讯作者皆为本校教师，则只认定一人论文业绩。

4. 论文中出现共同第一作者时学校只认定排名第一位的作者。

5. 发表在增刊（包括有条码）、论文集（含有书号）的论文不予认可。只有用稿通知或已印清样但未正式发表的论文不予认可。书评、新闻报道、译文、文

献综述、史志、科普文章、科技新闻、病历、考试大纲、教学大纲、教学体会、复习资料、习题集(库)、工作研讨资料、工作动态、讲座、文件汇编、会议文献、书信、(社论材料/编辑材料)、会议摘要、内部资料等不认定为论文。

6.同一期刊上发表论文同月发表的只认定1篇;同一期刊一年累计认定不超过2篇。

7.职称评审时,所提供论文必须附带学校图书馆的查重报告及页面截图,加盖图书馆的公章。

8.报纸类论文须刊登在理论版或智库版上且报纸位于学校职称文件所列清单中;网站类论文须发表在理论频道或者智库频道且网站位于学校职称文件所列清单中。

9.期刊(电子版)、电子期刊发表的论文均不予认可。

10.在科研业绩量化与评价中,非美术类期刊上发表的艺术作品降低一个等级,且发放分减半。此规定同样适用于职称评审、内部晋升等。

二、专著和译著类

1.出版专著前需要通过学校申报并获得认可后才能出版,其重复率不得高于15%。

2.专著需要提供全文电子稿。查重报告至少勾选“疑似剽窃文字表达”“过度引用”两个指标。

三、作品产品、科研成果、专利软著

- 1.参加比赛作品、奖项其举办单位须位于学校职称文件所列清单中；
- 2.发表在期刊上的作品至少为一个版面及以上，多人合登一个版面的不予认可，必须署名学校。
- 3.专利须获得专利号，须署名学校。软著的著作权人署名鼓励使用学校名字，也可以使用个人名字，在后期作为成果时都需要提供过程审批材料。
- 4.在国外申请专利学校只认可美国、英国、法国、德国等大国授权的专利。
- 5.职称评审上交材料中，只认定有效期内的专利和软著。
- 6.在专利、软著申请中需要委托专利代理机构支持的，要求委托专利代理机构必须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上能查询到，并且企业信用等级为 A 或 A⁺。（在 OA 中办理专利委托书印盖审批中，需提供代理及信用等级查询截图。）
- 7.申报专利的老师严格按专利管理办法规定的流程进行，先网上走完备案流程，再走 OA 合同会签流程。软件著作权申报参考专利申报流程。
- 8.需要使用快速预审通道的老师须提前到科研与社会服务处申报排队，以防止无序竞争。
- 9.转让过来的专利在职称评审中只认可第一次的发明人，且科研业绩中不予认可。
- 10.为了公平，每位老师不可同时在系统里申报多项发明专利，1 项发明专利申请处理完毕之后，方能申报下 1 项。且发明专利的申报费用上限为 8000 元。

11.教师如果存在非正常申请专利行为，未及时撤回，也未及时提交手续合格通知单至科研与社会服务处的，不允许再申报新的专利；未及时处理非正常申请专利行为（接到省、市、区知识产权局的非正常申请专利行为通报后，通知相关老师进行处理，相关教师处理不及时的行为）将纳入对老师个人和所在部门考核指标。

非正常申请专利行为：

（1）同时或者先后提交发明创造内容明显相同、或者实质上由不同发明创造特征或要素简单组合变化而形成的多件专利申请的；

（2）所提交专利申请存在编造、伪造或变造发明创造内容、实验数据或技术效果，或者抄袭、简单替换、拼凑现有技术或现有设计等类似情况的；

（3）所提交专利申请的发明创造与申请人、发明人实际研发能力及资源条件明显不符的；

（4）所提交多件专利申请的发明创造内容系主要利用计算机程序或者其他技术随机生成的；

（5）所提交专利申请的发明创造系为规避可专利性审查目的而故意形成的明显不符合技术改进或设计常理，或者无实际保护价值的变劣、堆砌、非必要局限保护范围的发明创造，或者无任何检索和审查意义的内容；

（6）为逃避打击非正常申请专利行为监管措施而将实质上与特定单位、个人或地址关联的多件专利申请分散、先后或异地提交的；

(7) 不以实施专利技术、设计或其他正当目的倒买倒卖专利申请权或专利权，或者虚假变更发明人、设计人的；

(8) 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代理师，或者其他机构或个人，代理、诱导、教唆、帮助他人或者与之合谋实施各类非正常申请专利行为的；

(9) 违反诚实信用原则、扰乱正常专利工作秩序的其他非正常申请专利行为及相关行为。

四、课题

1.申报课题须在科研与社会服务处备案，并接受全过程指导、管理；

2.原单位主持或参与课题须提供原单位公章、签字证明；

3.列入职称评审文件高水平成果的课题须已结题。

4.同一主持有在研限项申报项目（省教研教改项目、省教育厅科学研究一般课题、省教育科学规划自筹课题）后，在限项申报项目未结题前不允许再申报限项申报项目。

5.纵向课题须按时结题，如延期半年结题的，业绩统计分和业绩发放分均按50%计分；延期一年及以上结题的，业绩统计分和业绩发放分均不计分。有省厅级课题撤项的课题主持人，影响所在部门或者二级学院科研与社会服务年度考核得分，课题主持人在课题延期时间内或撤项两年内不准新申报省厅级课题。

6.课题的财政拨款经费使用应与课题研究进度相匹配。

7.课题结题成果中至少有一篇以主持人为第一作者发表的论文。

8.作为课题成果的论文必须与课题研究内容紧密相关且只能挂一个课题资助号，用稿通知不能作为课题成果。

9.横向科研项目主持人占进校经费不少于 60%，其他参与人员所占进校经费份额由主持人确定，其横向科研项目年终业绩考核得分和奖励得分等与人员进校经费占比同比例。

10.横向科研项目结项需要提交的资料包括：《湖南科技职业学院技术研发服务项目结项登记表》、经费进账电子回单、参与人员进校经费占比分配表等相关材料。

11.申报各级各类纵向课题的负责人年龄要求：退休前的工作时长必须大于所申报课题规定的研究周期。

五、社会服务

1.对外承担的社会服务须提供具体、实际的服务内容、服务过程证明材料。顾问类聘书不列入社会服务范畴。

2.社会服务项目进账经费使用在符合财务政策前提下，不设开支范围、比例，尤其是劳务费也不设比例，采用项目负责人负责制。

3.智库成果均需发表在理论版或者理论频道；在同一内参、同一专刊、同一网站上同月发表的智库成果只算 1 个；同一内参、同一专刊、同一网站一年累计认定不超过 2 个。

4.高水平成果中智库成果省部级研究报告获领导批示应为下级机构呈报给分管领导批阅，获得在任副部级和副省级及以上领导人肯定性批示的予以认可。

5.论文、专著、译著、作品产品、科研成果、专利软著、课题等科研业绩必须与本人所学专业或从事工作紧密结合，否则在成果申报、职称评审中不予认可。从发布之日起执行，其解释权归科研与社会服务处。

6.从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职称评审只认可智慧科研一体化系统导出的科研成果。

所有以上规定中，如未标注执行时间的，默认为 2026 年 1 月 1 日之前执行。